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4 年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 2004 年股东大会。

- 一、 会议时间：2005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00
- 二、 会议地点：公司技术中心四楼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五、 会议议题：
 - 1、 审议公司 200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公司 200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04 年利润分配预案；
 - 4、 2004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拟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
 - 5、 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 6、 审议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本公司工程机械产品按揭业务合作协议的议案（200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三届二十

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 7、 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六、 出席会议人员：

- 1、 200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3、 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委托授权书格式附后。

七、 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常林路 10 号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05 年 5 月 6 日 9：00--16：00

（4）联系方式：电 话：(0519) 6781158

传 真：(0519) 6755314

